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沧州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锦绣天地 一期国际购物广场项目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2年8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沧州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项目融资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同意为控股子公司沧州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沧州荣盛”）向中原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信托”）借款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22,000万元，担保期限18个月，借款年利率12.50%。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沧州荣盛与中原信托不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担保需公司董事会审议提供后即可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沧州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沧州市运河区黄河西路33号；

法定代表人：谢金永；

成立日期：2011年8月31日；

注册资本：伍仟肆佰柒拾玖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酒店管理。

2012年4月，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荣盛泰发投资管理（昆山）

有限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廊坊市荣盛泰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及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廊坊荣盛酒店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合伙成立昆山宝盈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昆山宝盈”）。

2012年4月18日和2012年5月29日，昆山宝盈分两次共以479万元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沧州荣盛进行增资。2012年6月15日，沧州荣盛注册资本增至5,479万元，公司持有沧州荣盛91.26%的股权，沧州荣盛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2011年12月31日，沧州荣盛资产总额94,053.18万元，负债总额2,603.04万元，全部为流动负债，资产负债率为2.77%，净资产91,450.14万元，营业收入27,700元，净利润103,757.30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控股子公司沧州荣盛因所属沧州锦绣天地一期国际购物广场项目需要，拟向中原信托借款22,000万元，期限为18个月，借款年利率12.50%。公司以控股子公司山东荣盛富翔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占比97%，山东富翔集团有限公司占比21%）旗下的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土地证号分别为临河国用（2011）第0054号、第0055号、第0056号、第0057号，同时公司为此次借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22,000万元，履行日期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日期，即18个月。债权人与债务人对本次担保履行期限进行变更，以双方变更后的担保合同履行期限为准，公司承诺对本次借款承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四、董事会意见

为了支持控股子公司沧州荣盛的发展，公司为本次借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

沧州荣盛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董事会认为沧州荣盛有足够的 ability 偿还本次借款。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预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132,000 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1.52%，上述担保均为对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发生。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日